# 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9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9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8月24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18年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基金基本情况

| | |
|---|---|
| 基金简称 | 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 |
| 基金主代码 | 519212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7年3月30日 |
| 基金管理人 |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209,596,606.45份 |
| 基金合同存续期 | 不定期 |

2.2基金产品说明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的基础上,通过大类资产配置与个券选择,采用数量化手段严格控制本基金的下行风险,力争在减小波动性的同时在有效时间内为投资者谋求资产的稳定增值。 |
| 投资策略 | 目前我国宏观经济、产业结构、金融市场等多方面正面临着巨大且深刻的变革,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策略研究进行大类资产配置的投资策略具备良好的市场环境和实施条件。<br>本基金从宏观经济发展趋势、供给侧改革的角度出发,把握国内经济结构调整、新型城镇化、供给侧改革消费结构升级等带来的投资机遇,重点分析国内外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其他资本市场的配套政策,比如国家产业及区域政策,信贷政策,汇率政策,发行制度,股权制度,交易制度等相关政策,自上而下地实施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并结合自下而上个股配置策略和债券投资策略,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
| 业绩比较基准 |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

2.3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项目 | | 基金管理人 |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 |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负责人 | 姓名 | 兰剑 | 张燕 |
| | 联系电话 | 021-38909626 | 0755-83199084 |
| | 电子邮箱 | lanj@wjsset.com | yan_zhang@cmbchina.com |
| 客户服务电话 | | 95538转6,4008880800 | 95555 |
| 传真 | | 021-38909627 | 0755-83195201 |

2.4信息披露方式

| | |
|---|---|
|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 http://www.wjsset.com |
|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浦电路360号8层(名义楼层9层)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 报告期(2019年1月1日 - 2019年6月30日) |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 16,962,997.82 |
| 本期利润 | 57,135,458.88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2517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 22.13%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 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 |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 0.1701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245,251,894.02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1701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一个月 | 1.71% | 1.03% | 2.99% | 0.57% | -1.28% | 0.46% |
| 过去三个月 | -11.76% | 1.67% | -0.11% | 0.75% | -11.65% | 0.92% |
| 过去六个月 | 22.13% | 1.73% | 14.31% | 0.77% | 7.82% | 0.96% |
| 过去一年 | 15.65% | 1.82% | 8.50% | 0.76% | 7.15% | 1.06%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17.01% | 1.52% | 11.90% | 0.60% | 5.11% | 0.92% |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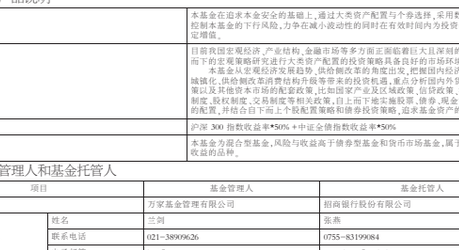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2017年3月30日,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

## §4 管理人报告

4.1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44号文批准设立。公司现股东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齐河众鑫投资有限公司,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浦电路360号8楼(名义楼层9层),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360号9楼,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目前管理六十六只开放式基金,分别为万家1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引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新机遇价值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日日薪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兴监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颐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恒瑞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3-5年政策性金融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曜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家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年年恒荣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1-3年政策性金融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万家消费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玖盛纯债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万家量化睿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安弘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经济新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量化阿顺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机遇龙头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稳健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万家人工智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社会责任18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万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科创主题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庾海波 | 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兴监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恒瑞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万家消费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玖盛纯债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万家量化睿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安弘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经济新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量化阿顺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机遇龙头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稳健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万家人工智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社会责任18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万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科创主题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7年3月30日 | - | 9年 | 美国圣约翰大学MBA。<br>2010年3月至2011年2月在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分析师,投资经理助理。2011年2月至2015年3月在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投资经理。<br>2015年3月进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投资研究工作,自2015年5月起担任基金经理职务,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研究部总监、基金经理。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以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和《异常交易监控及报告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涵盖了研究、授权、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防范导致不公平交易以及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发生。

公司制订了明确的投资授权制度,并建立了统一的投资管理平台,确保不同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对于银行间交易,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公平公正的进行询价并完成交易。为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制度规范、流程审批、系统风险参数设置等进行事前控制,通过对投资交易系统的实时监控进行事中控制,通过对异常交易的监控和分析实现事后控制。

4.3.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无下列情况: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市场在极度悲观预期下单边下跌,我们在去年年底市场观点是认为当时利空出尽,市场有望见底反弹,今年上半年上证指数、深证成指、创业板、上证50分别上涨19.45%、26.78%、20.87%、27.8%,展开了一波不错的修复行情。但4月下旬起,市场结束了一季度来的快速上涨,开始了一轮新的调整周期。期间起到关键性作用的事件主要有三个,一个是4月13日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一季度工作会议,会议明确提出了货币政策“不搞大水漫灌”、要“把好货币供给总闸门”,这很大程度上扭转了此前市场对于货币政策的乐观预期,并开启了本轮市场的下跌;第二个是经济数据的回落使得全面复苏的预期落空;第三个是五一节后,中美贸易战突然升级,美国政府计划将针对中国总值2000亿美金货品的关税增加至25%,而且计划针对剩余的其他中国进口商品征收关税,这加速了市场的下行速度,此后的市场市场都在主要消化这三个负面信息以及由他们产生的一系列负面事件,包括全球经济受中美贸易战影响出现增速放缓、美国对华为等中国企业进行技术封锁、包商银行被接管等事件。随着中美贸易摩擦愈演愈烈,股市不断震荡走低。在目前时点上,我们的投资策略是虽然依然受当前极度悲观的国内国际经济政治环境压制,但股市正处于一个长期的估值底部,我们认为向下空间并不大,具有较大的投资价值,我们看好传统行业里景气周期拐点向上和集中度不断提升的板块和个股,看好有核心竞争优势、自主创新带来的估值提升的成长行业龙头。

本产品一直以逆势、左侧投资为主要策略,投资逻辑具有前瞻性和连续稳定性,在市场大多数人还不看好的行业的时候,寻找向上的拐点买入并持有,在上半年产品持仓结构上以新能源汽车+地产+TMT为主要配置方向,整体仓位在4月初开始有所下降。在板块内部随着持仓个股的涨跌和基本面的变化略有调整。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701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2.1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4.31%。

4.5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美联储议息会议后,9月再降息25bp的概率一度回落至62%,但随着中美博弈再生波澜,最后3000亿的关税使得中美贸易摩擦接近尾声,外部的极端利空有望减缓。国内经济基本面有下行预期,货币环境有望维持现状,在稳健的经济政策指引下,随着中美问题、金融改革的逐渐落地,上市公司估值会得到一定修复,在融资环境改善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均得到恢复,迎来估值与业绩双升。

4.6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公司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估值委员会由督察长、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合规稽核部负责人、权益投资部负责人、固定收益部负责人等组成。估值委员会的成员均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从业资格,精通各自领域的理论知识,熟悉政策法规,并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2、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3、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签署了《中债信息产品服务协议》,本基金管理人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了《中证债券估值数据服务协议》。

4.7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2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的情况。

## §5 托管人报告

5.1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5.2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半年度/年度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5.3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半年度/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 资 产 |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
|---|---|---|
| 资 产: | | |
| 银行存款 | 26,312,982.50 | 15,330,900.80 |
| 结算备付金 | 113,083.54 | 789,273.75 |
| 存出保证金 | 158,961.56 | 99,893.86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21,468,592.11 | 225,790,811.85 |
| 其中:股票投资 | 221,468,592.11 | 225,790,811.85 |
| 基金投资 | - | - |
| 债券投资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
| 贵金属投资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490,348.36 | - |
| 应收利息 | 4,556.72 | 5,001.48 |
| 应收股利 | - | - |
| 应收申购款 | 13,486.74 | 15,031,339.67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资产总计 | 248,562,011.53 | 257,047,221.41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
| 负 债: | | |
| 短期借款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225,175.99 | 2,533,814.39 |
| 应付赎回款 | 1,286,837.65 | 273,773.70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301,877.15 | 321,067.91 |
| 应付托管费 | 50,312.86 | 53,511.33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259,778.48 | 284,505.20 |
| 应交税费 | - | - |
| 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利润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其他负债 | 186,135.38 | 245,024.93 |
| 负债合计 | 3,310,117.51 | 3,711,697.46 |
| 所有者权益: | | |
| 实收基金 | 209,596,606.45 | 264,412,665.06 |
| 未分配利润 | 35,655,287.57 | -11,077,141.11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45,251,894.02 | 253,335,523.95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248,562,011.53 | 257,047,221.41 |

注:报告截止日2019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1701元,基金份额总额209,596,606.45份。

6.2利润表

会计主体: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
|---|---|---|
| 一、收入 | 60,728,527.78 | -29,084,284.66 |
| 1.利息收入 | 83,718.38 | 103,158.72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83,718.38 | 103,158.72 |
| 债券利息收入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 - |
| 其他利息收入 | - | -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20,384,217.18 | 29,139,709.23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18,263,240.32 | 26,111,640.37 |
| 基金投资收益 | - | - |
| 债券投资收益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 -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 - |
| 衍生工具收益 | - | - |
| 股利收益 | 2,120,976.86 | 3,028,068.86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0,172,461.06 | -58,690,848.06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88,131.16 | 363,695.45 |
| 减:二、费用 | 3,593,068.90 | 4,896,248.73 |
| 1.管理人报酬 | 1,946,273.34 | 2,265,973.80 |
| 2.托管费 | 324,378.86 | 377,662.30 |
| 3.销售服务费 | - | - |
| 4.交易费用 | 1,220,301.77 | 2,064,215.95 |
| 5.利息支出 | - | -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 - |
| 6.税金及附加 | - | - |
| 7.其他费用 | 102,114.93 | 188,396.68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57,135,458.88 | -33,980,533.39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57,135,458.88 | -33,980,533.39 |

6.3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264,412,665.06 | -11,077,141.11 | 253,335,523.95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57,135,458.88 | 57,135,458.88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54,816,058.61 | -10,403,030.20 | -65,219,088.81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64,723,608.61 | 14,688,573.55 | 79,412,182.16 |
| 2.基金赎回款 | -119,539,667.22 | -25,091,603.75 | -144,631,270.97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209,596,606.45 | 35,655,287.57 | 245,251,894.02 |
| 项目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252,972,439.04 | 28,727,898.16 | 281,700,337.20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33,980,533.39 | -33,980,533.39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7,702,696.54 | 8,143,372.17 | 440,675.63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173,438,370.40 | 44,321,706.19 | 217,760,076.59 |
| 2.基金赎回款 | -181,141,066.94 | -36,178,334.02 | -217,319,400.96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245,269,742.50 | 2,890,736.94 | 248,160,479.44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方一天_____ _____经晓云_____ _____陈广益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报表附注

6.4.1基金基本情况

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980号文《关于核准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于2017年2月27日至2017年3月24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17)验字第60778298_B07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2013年3月30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510,888,376.68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活期存款利息为人民币216,910.91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511,105,287.59元,折合511,105,287.59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中小板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中小企业私募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权证、国债期货、股指期货、期权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本基金投资期权等新投资品种前,管理人应就清算交收、核算估值、系统支持等各方面与托管人进行确认,确保双方均准备就绪,方可投资。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每个交易日日终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权证、国债期货、股指期货、期权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6.4.2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8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半年度报告所采取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上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税项

1、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管理人接受投资者委托或信托对受托资产提供的管理服务以及管理人发生的其他增值税应税行为,按照现行规定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本通知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3、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7.1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7.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8关联方关系

6.4.8.1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26 号文核准,基金管理人原股东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的11%股权转让给齐河众鑫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基金管理人于2019年2月13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权变更的公告》,公司股东由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齐河众鑫投资有限公司。

6.4.8.2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
| 上海万家朴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控制的公司 |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9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9.1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9.1.1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9.1.2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债券交易。

6.4.9.1.3债券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9.1.4权证交易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9.1.5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产生关联方佣金。

6.4.9.2关联方报酬

6.4.9.2.1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 1,946,273.34 | 2,265,973.80 |
|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556,489.96 | 968,284.65 |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6.4.9.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 324,378.86 | 377,662.30 |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